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环保）发展，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其经营需要，向其提供4500万元的财务资助。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财务资助对象：公司持有51.37%股权的控股子公司蓝天环保。

（二）财务资助金额：借款金额4500万元，公司将根据蓝天环保的实际经营需求向其支付。

（三）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18个月。

（四）借款利息支付及本金偿还

1、年利率为7%，按季度结算，并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

2、蓝天环保在借款到期当日将本金一次性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

（五）资助方式：借款方式。

（六）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开展经营业务。

（七）偿还方式：银行贷款等

（八）财务资助的担保

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向蓝天环保提供最长不超过18个月，金额45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除公司外的蓝天环保股东无法提供相应的财务资助。蓝天环保同意以其自有资产向公司做担保。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不需征得债权人及其他第三方同意。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 概况

企业名称：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股东：公司持有蓝天环保 51.37%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毛庚仁持有蓝天环保 16.27%的股权；其他 19 名股东合计持有蓝天环保 32.36%。

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 6 号 2 幢 2 层

法定代表人：毛庚仁

注册资本：10231 万元整

注册号码：330108000000692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设立时间：1999 年 10 月 28 日

主营业务：蓝天环保为一家主要从事火电机组、煤粉锅炉（自备电厂、城市供热、石化企业、冶金企业等）脱硫脱销工程的设计、EPC、运营维护的企业，业务范围涵盖半干法、大湿法、运营维护、脱销等。

(二) 蓝天环保最近一年及一期的经营及资产状况如下：

1、经营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5 月	2015 年
营业收入	18,777.38	42,163.27
利润总额	442.9	646.08
净利润	378.62	28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05	3,397.82

2、资产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5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4,809.42	64,924.99
负 债	50,690.01	51,184.21
应收款项总额	18,424.01	17,298.72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净资产	14,119.4	13,740.78

上述经营及资产财务数据中，2015 年度相关数据已经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

1-5 月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三）上一会计年度对蓝天环保提供财务资助情况

公司在 2015 年度合计为蓝天环保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1,6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蓝天环保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 6,700 万元。

三、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本次公司为蓝天环保提供财务资助能帮助其获得相应的流动资金支持，降低财务成本，满足其经营需要。蓝天环保及其他第三方未就本次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公司持有蓝天环保 51.37%的股权，董事会成员占多数，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且本次财务资助的资金完全用于蓝天环保开展主营业务，使用得当、可控，此次财务资助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蓝天环保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了满足其经营需要，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能够充分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提供财务资助的金额合理，使用用途稳妥，资金占用费定价公允，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是董事会在对蓝天环保的资产质量、偿债能力等各方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不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承诺在此项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收回对外财务资助外，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蓝天环保的资金需求向蓝天环保分期提供财务资助，可以支持蓝天环保满足经营需要，提高公司总体资金的使用效率，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

本次资金占用费按照 7.0%的年利率计算，按季度结算，定价公允，同时，蓝天环保将以其自有资产提供担保。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关于为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六、公司累计及逾期未收回的对外财务资助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对外财务资助的余额为 12,633.17 万元，逾期未收回的财务资助金额为 0 万元。

七、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

(二)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三) 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五日